

2018 年度

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8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8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2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2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维护国家长治久安、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与和谐社会建设协调发展，积极运用司法手段化解社会矛盾，服务经济建设促进改革发展，全力维护社会稳定，为社会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中级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二审案件、减刑假释案件。

（二）依法审理由省高级法院指定管辖的各类案件。

（三）受理不服全市两级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依法提起再审。

（四）依法审理由检察院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依法办理本院一审生效法律文书及其它依法具有强制执行效力文书的执行工作，统一管理和协调全市法院的执行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包括 25 个机关行政处室，其中：列入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

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共财政预算拨款	255	24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年,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主要任务是:在市委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和上级法院指导下,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新思想为统揽,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受理案件15874件,办结14087件,同比下降4.08%、3.09%。

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依法保障高质量发展,为建设高素质高颜值现代化国际化城市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二)以人民为中心,为日益增长的司法需求提供更加充分保障。

(三)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保障公正高效权威司法

(四)坚持严抓队伍,提高履行新时代法院职责的本领。

第二部分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件1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1649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468.14
四、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缴款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48.88
六、其他收入	184.8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3.57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10.5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678.02	本年支出合计	17,061.1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935.74	交纳所得税	0.00
基本支出结转	842.83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0.0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1,092.90	转入事业基金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00	其他	0.0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52.64
经营结余	0.00	基本支出结转	296.61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1,256.03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0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经营结余	0.00
合计	18,613.76	合计	18,613.76

二、收入决算表

附件2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6,678.02	16,493.14	0.00	0.00	0.00	184.8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992.59	14,812.59	0.00	0.00	0.00	180.00	
20405	法院		14,992.59	14,812.59	0.00	0.00	0.00	18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2,431.90	12,431.9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36.49	1,436.49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824.20	824.20	0.00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80.00	0.00	0.00	0.00	0.00	18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71.00	171.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71.00	171.00	0.00	0.00	0.00	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71.00	171.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9.02	1,199.0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9.02	1,199.0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02.15	602.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569.74	569.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27.14	27.14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10.53	310.5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53	310.5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5.65	215.6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4.87	94.87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88	0.00	0.00	0.00	0.00	4.88	
22999	其他支出		4.88	0.00	0.00	0.00	0.00	4.88	
2299901	其他支出		4.88	0.00	0.00	0.00	0.00	4.88	

三、支出决算表

附件3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6	
		项	合计	17,061.12	14,487.68	2,573.44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468.14	13,043.57	2,424.56	0.00	
20405	法院		15,468.14	13,043.57	2,424.56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3,043.57	13,043.57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6.78	0.00	1,116.78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778.67	0.00	778.67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403.86	0.00	403.86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25.25	0.00	125.25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8.88	0.00	148.88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48.88	0.00	148.88	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48.88	0.00	148.8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3.57	1,133.57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33.57	1,133.57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63.84	563.84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569.74	569.74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10.53	310.5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53	310.53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5.65	215.65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4.87	94.87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件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493.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405.69	15,405.69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48.88	148.88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3.57	1,133.57	0.0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10.53	310.53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493.14	本年支出合计	16,998.67	16,998.6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775.7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70.20	1,270.2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75.72	基本支出结转	296.61	296.6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973.59	973.59	0.00
总计	18,268.86	总计	18,268.86	18,268.86	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件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目	合 计			
				16,998.67	14,487.68	2,510.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405.68	13,043.57	2,362.11	
20405			法院	15,405.68	13,043.57	2,362.11	
2040501			行政运行	13,043.57	13,043.57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6.78	0.00	1,116.78	
2040504			案件审判	778.67	0.00	778.67	
2040505			案件执行	403.86	0.00	403.8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2.80	0.00	62.8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8.88	0.00	148.88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48.88	0.00	148.88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48.88	0.00	148.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3.58	1,133.5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33.58	1,133.58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63.84	563.8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9.74	569.7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10.52	310.5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52	310.5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5.65	215.6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4.87	94.87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附件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6,998.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89.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7.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2.84
308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48.41
311	对企业补贴（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附件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人员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89.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6.07	310	资本性支出		29.07	
30101	基本工资	1,165.17	30201	办公费	191.13	31001	房屋建筑物构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726.80	30202	印刷费	6.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07	
30103	奖金	4,219.0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0.13	30204	手续费	0.8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8.7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569.74	30206	电费	234.3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66.5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0.1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4.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1.4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4	30211	差旅费	70.7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7.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66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16.4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4.50	30214	租赁费	2.2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2.84	30215	会议费	2.4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125.90	30216	培训费	58.4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7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2.63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24.34	30224	被装购置费	4.66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7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76.42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5.9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4.67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56.63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	409.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1.6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159.0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人员经费合计	12,292.54				公用经费合计			2,195.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附件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本单位2018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

支出。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018年度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2,195.13
(一) 支出合计	2	223.00	(一) 行政单位	23	2,195.13
1. 因公出国（境）费	3	31.66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68.61		25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111.9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56.63	(一) 车辆数合计（辆）	27	27
3. 公务接待费	7	22.7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8	0
(1) 国内接待费	8	22.74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9	1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0.00	3. 机要通信用车	30	0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0.00	4. 应急保障用车	31	0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5. 执法执勤用车	32	21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1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5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6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34	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5	8. 其他用车	35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27	(二) 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6	9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203	(三) 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7	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0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2,325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0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0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0		42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附件10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 计	1,029.37	1,029.37	1,029.37	0.00	0.00	0.00	1,942.16	1,942.16	1,942.16	0.00	0.00	0.00
货物	1,029.37	1,029.37	1,029.37	0.00	0.00	0.00	1,067.59	1,067.59	1,067.59	0.00	0.00	0.00
工程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43.12	543.12	543.12	0.00	0.00	0.00
服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1.44	331.44	331.44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年初结转和结余 1,935.74 万元，本年收入 16,678.02 万元，本年支出 17,061.12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

和结余 1,552.64 万元。

(一) 2018 年收入 16,678.02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1068.61 万元，增长 6.85%，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6,493.14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 万元。

2. 事业收入 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6. 其他收入 184.88 万元。

(二) 2018 年支出 17,061.12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2453.96 万元，增长 16.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487.6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2292.54 万元，公用支出 2195.14 万元。

2. 项目支出 2,573.4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998.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456.79 万元，增长 16.89%，具体情况如下：

(一) 行政运行 13043.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17.69 万元，增长 23.9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奖金增

加、物业费增加、增加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6.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07 万元，增长 3.8%。主要原因是增加律师调解经费、审判服装经费、执法执勤用车购置经费，科技法庭建设、2018 年国家第一批司法救助金项目增加。

（三）案件审判 778.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2.24 万元，增长 11.81%。主要原因是增加数字化智能审委会项目经费、“1503”专案项目经费、语音识别设备经费。

（四）案件执行 403.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8.44 万元，增长 64.56%。主要原因是执行指挥中心场所与设备配置经费增加。

（五）其他法院支出 62.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06.33 万元，减少 90.61%。主要原因是司法审判服务平台信息化、信息化应用业务和支撑系统等项目减少。

（六）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148.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2.07 万元，增加 455.32%。主要原因是增加多元化协同纠纷综合治理平台、厦门司法诉讼服务保障与警务服务信息管理系统等项目。

（七）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63.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2.5 万元，增加 70.1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9.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38 万元，增加 1.86%。主要原因

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九）行政单位医疗 215.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83 万元，减少 0.38%。主要原因是医疗经费调整。

（十）公务员医疗补助 94.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9 万元，增加 3.37%。主要原因是医疗补助经费调整。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487.6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292.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195.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

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11.96万元，同比增长28.18%。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31.66万元，主要用于法律交流和学习。2018年本单位组织出国团组1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6人次。与2017年相比，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下降17.25%，主要是：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对象及范围。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68.6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11.98万元，2018年公务用车购置5辆。公务用车运行费56.63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27辆。与2017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费分别增加111.98万元和下降43.22%，主要是：购置车辆；车辆维修费、燃料费减少。

（三）公务接待费22.74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法院来厦指导工作及全国各地法院来厦交流学习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203批次、接待总人数2325人。与2017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增长20.83%，主要是：我院成立厦门金融司法协同中心，为全国首个金融司法协同平台，参观人数增加。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8 年 3 个项目实施绩效监控，主要包括数字化审委会项目、多元化协同纠纷综合管理平台项目、厦门司法诉讼服务保障与警务服务信息管理平台项目。

数字化审委会项目，该项目为 2018 年度一次性专项，预算金额为 302 万元。该项目的开工时间为 7 月 4 日，竣工时间为 9 月 30 日，验收时间为 12 月 12 日。本年度的支付进度为 100%，项目移交后已经完全达到该项目的一级和二级绩效目标。

多元化协同纠纷综合管理平台项目，该项目为 2018 年度一次性专项，预算金额为 180 万元，今年财政拨付额度为 70%，即 126 万元。该项目的开工时间为 9 月 25 日，完成时间为 12 月 20 日，项目初验时间为 12 月 25 日。本年度的支付进度为 100%，项目开发完成后已经基本达到该项目的一级和二级绩效目标。

厦门司法诉讼服务保障与警务服务信息管理平台项目，该项目为 2018 年度一次性专项，预算金额为 60 万元，今年财政拨付额度为 70%，即 42 万元。该项目的开工时间为 7 月 20 日，完成时间为 12 月 8 日，项目初验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8 日。本年度的支付进度为 50%，项目移交后已经完全达到该项目的一级和二级绩效目标。

共对 2018 年 3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主要包括数字化

审委会项目、多元化协同纠纷综合管理平台项目、厦门司法诉讼服务保障与警务服务信息管理平台项目。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18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数字化审委会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自评等次为一等。多元化协同纠纷综合管理平台项目自评得分为 95 分，自评等次为一等。厦门司法诉讼服务保障与警务服务信息管理平台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自评等次为一等。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95.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5.81%，主要是物业管理费、水电费、业务费支出、夜餐费、跨区域公务出行等费用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42.1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67.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43.1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31.45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7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9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以及其他费用。